

陳柏峰教育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要點

壹、主旨：獎助品學兼優清寒學生，以順利完成學業，貢獻社會。

貳、申請資格：

- 一、凡設籍台東縣一年以上之公私立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學院校及研究所在學學生（不含公費生、進修、推廣教育、特教生）。
- 二、家境清寒，經政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者。
- 三、100學年度全年學業成績80分以上者(研究所須85分以上者)。

參、名額及獎助金：

- 一、研究所：2名，每名4萬元。
 - 二、大學院校：10名，每名2萬元。
 - 三、高中職：20名，每名1萬元。
 - 四、國中：30名，每名5,000元。
- 以上均以學業成績擇優錄取(如分數相同，則以所附自傳內容及獎狀為取捨參考)。

肆、申請手續：

- 一、申請時間：自101年6月28日起至101年8月15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以掛號寄送台東市博愛路425號；救國團台東縣團委會服務組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申請證件：
 - (一) 申請表(請逕向救國團台東縣團委會索取或網站下載專區下載 <http://ttntc.cyc.org.tw/>)。
 - (二) 戶籍謄本正本。
 - (三) 前一年上、下學期學業成績單正本。
 - (四)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。
 - (五) 學生證影印本。
 - (六) 自傳一份(300字以上)。

伍、審核：經評審核定後，通知各申請人。

陸、附則：

- (一) 本獎學金預訂於101年9月2日(星期日)上午10時，在台東市鯉魚山救國團舉辦頒獎典禮。
- (二) 受獎人務必親自出席領獎，無法出席者，視同棄權，恕不接受代領。
- (二) 應屆畢業生不受理申請。